

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通知單 (通知聯)

貴子弟_____經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學區劃分原則分發就讀本校，**臨時班級為：_____班_____號**
 請務必於 113 年 4 月 21 日 (日) 上午 8 時到本校辦理報到手續(本校均採實體報到)。

此致 貴家長

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敬啟 113/3/26

◎ 新生開學前重要行事曆：(請妥善保存及參閱)

重要日期	主要行事	地點	聯繫單位	備註
4/21 (日) 8:00~11:30 預定 11:40 放學	新生報到	靜思樓 (臨時班級教室)	教務處	1、請攜帶 新生入學通知報到回執聯 、 戶口名簿影本 (請影印全戶完整內容·勿繳戶籍謄本)、 本土語選修調查表 、 特殊身分證明影本 、 自強雙語夏令營報名表 。 2、服裝請穿著國小運動服或制服。
	學科成就測驗	靜思樓 (臨時班級教室)	教務處	1、國文及數學測驗以小學知識為範圍，無指定教科書。 2、 國文及數學學科測驗滿分各 100 分 。 3、測驗採電腦畫卡作答， 請攜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 。 4、測驗分數僅作為 S 型常態編班依據，未參加測驗者以零分計算，不列入 (亦不影響) 開學後任何紀錄。
4/21(日) 9:00-10:30	促進家長參與 12 年國民教育宣導	圖書室	輔導室	※講師：啟英高中 廖志宏主任
4/21(日) 13:00-16:00	新生制服 套量及繳費	體育館	學務處	※詳見學務處新生制服套量須知
6/18 (二) 8:20~10:30	學科成就 測驗補測	書香樓 2 樓 圖書室	教務處	1、對象：4/21 未參與學科成就測驗者及未完成報到者。 2、請先至教務處進行報到 (攜帶物品如 4/21 所列)。
6/18 (二) 13:00~16:00	新生制服 補套量	仁愛樓 1 樓 學輔室	總務處	※ 請家長陪同。
7/16 (二) 9:00~11:30	新生編班暨 導師編配作業	書香樓 2 樓 圖書室	教務處 學務處	1、歡迎新生家長參加現場公開編配作業 (自由參加)。 2、當日編班後中午公布於本校中廊及學校網站。 ※ 詳見校網首頁-最新消息 http://www.tcjh.tyc.edu.tw/
8/6 (二) 9:00	新生後補報到抽籤	教務處	教務處	★ 採公開抽籤方式辦理 (攜帶物品與 4/21 相同)。
8/22 (四)、8/23 (五)	新生始業輔導	教室、體育館	學務處	※ 實施生活教育或訓練課程 (8/22 半日; 8/23 半日)。 詳見校網首頁-最新消息 http://www.tcjh.tyc.edu.tw/
8/30 (五)	開學/發註冊單	新生班教室	教務處	※ 新師生相見歡，請依正式編班結果報到。

◎ 重要說明暨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地址：桃園市中壢區榮民路 80 號。電話：(03) 4553494，新生報到事宜，請洽教務處分機 212、216；制服與新生訓練事宜，請洽學務處分機 311、312。
- 二、報到手續：報到時請攜帶下方【報到回執單】、【戶口名簿影本(完整記事)】、【本土語選修調查表】、【特殊身分證明影本】、【自強雙語夏令營報名表】與【2B 鉛筆、橡皮擦、原子筆】，並領取資料。
請依照臨時編班及座號至【地點：靜思樓(各臨時班級教室)】報到，另已錄取本校美術亦須參加報到及測驗。
- 三、依常態編班規定，若有雙(多)胞胎欲就讀「同班」或「不同班」之需求，須於 6/28 (五) 前以書面方式向本校教務處申請。
- 四、新生學科成就測驗成績為 S 型常態編班依據，若總分相同，將依照新生「出生年月日」由長至幼排列，零分者亦同。
- 五、若新生具備特殊身分者(如下列回執單所列)，請於報到時繳交相關證明文件(原住民學生請以戶口名簿影本代替)。
- 六、依強迫入學條例規定，學齡兒童未就學者，將函請所屬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進行警告及罰鍰。
- 七、**特別提醒**：請有收到本校入學通知單之學生家長，若有確定要就讀其他國中(部)，家長應主動通知本校教務處註冊組(455-3494#212、216)，若未報到也未通知本校者，將通報教育部中輟系統及強迫入學委員會查核，維護學生就學權益。
- 八、上述時程若有異動，請注意學校網址：www.tcjh.tyc.edu.tw「新生報到資訊」公告為準。

✂.....請填妥下方資料沿線撕下，並於 4/21 報到時繳回.....



桃園市立自強國中 113 學年度新生入學通知報到回執單 (4/21(日)報到聯)

臨時班級：_____ 臨時座號：_____ 學生姓名：_____ 畢業國小：_____ 年班座號：_____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 性別：_____ 出生年月日：_____

戶籍地址：_____

家長或監護人姓名：_____ 關係：_____ 聯絡電話：(手機) _____ (住宅) _____

- ◎是否具原住民身分：是 否 ◎持區公所「低」收入戶證明：是 否 ◎持區公所「中低」收入戶證明：是 否
 ◎外籍生(含僑生)：是 否 ◎本人領有「**重度**」殘障手冊或證明：是 否
 ◎父母領有「**重度**」殘障手冊或證明：是 否 ◎學生本人是否有通過英文或數理資優鑑定：是 否

(符合上述各項身分者請於報到當日繳交相關證明影本;上述套印資料如有誤請用**紅筆**更正)